



检测报告

报告编号：ZH/HW23040140

项目名称：	永顺县生态环境执法监测
受测单位：	永顺县泰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
委托单位：	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永顺分局
检测类别：	委托检测
报告日期：	2023年04月21日

湖南中昊检测有限公司



声 明

- 1、本报告无资质认定章、检测专用章和骑缝章无效。
- 2、本报告无编制人、审核人、签发人签名无效，报告涂改无效。
- 3、未经本公司书面授权，不得复制本报告部分内容。
- 4、本报告不得用于广告，商品宣传等商业行为。
- 5、对于抽样/采样的项目，委托单位须保证现场条件符合抽样/采样要求；对于受测单位通过欺骗手段，使检测结果不能代表现场真实的，由委托单位承担法律责任。
- 6、对于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本报告仅对送检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- 7、对于委托单位指定采集的样品，本报告仅对指定采集的单个样品检测数据负责，不对整批次现场情况负责。
- 8、委托单位对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须在收到报告后十日内向本公司提出书面复检（不能保存的特殊样品除外），逾期不受理。

检测机构：湖南中昊检测有限公司

实验室地址：长沙市岳麓区学士街道联东优谷 16 栋 501 号

电 话：0731-84026597/18670766676

邮 编：410013

湖南中昊检测有限公司

简介

湖南中昊检测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于2018年04月经长沙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岳麓分局注册成立，坐落于长沙岳麓科技产业园，是一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第三方检测机构。本公司专注于环境检测、辐射检测、公共卫生检测、职业卫生检测及各类别微生物和致病菌检测等综合服务。

公司技术力量雄厚，通过了湖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（CMA），检验检测参数近400余项，汇聚了经验丰富的检验检测技术人才40余人，建设了1000余平方米标准化实验室，配备了德国耶拿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仪（ICP-MS）、美国PE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仪（ICP-OES）、日本岛津气相色谱质谱联用仪（GC-MS）、气相色谱仪（GC）、离子色谱仪（IC）、原子荧光光谱仪（AFS）、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（AAS）、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（UV-Vis）等各类先进检测设备150余台（套）。

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内部管理制度，秉承“全心全意为客户服务”的宗旨，“中昊检测”不断努力，立志成为管理、技术、效率、服务一流、社会尊重、客户信赖的综合性第三方检测机构。公司一如既往践行“独立公正、方法科学、数据准确、服务周到”的质量方针，凭借丰富的检验检测经验、雄厚的技术实力、全面完善的服务理念，竭诚为广大客户提供权威、高效、可靠、公正的检测服务。

一、基本信息

受测单位	永顺县泰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
委托单位	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永顺分局
采样日期	2023年04月18日
采样人员	李冠辉、卢美云
采样地址	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永顺县灵溪镇岔那村二组
分析日期	2023年04月18日-2023年04月21日
分析人员	李霜、吴蕾
备注	检测结果的不确定度:无 检测方法偏离情况:无 非标方法使用情况:无 分包检测情况:无 其他:“检出限+L”表示未检出。

二、检测方法 & 检测仪器

检测类别	检测项目	检测方法 & 来源	检测仪器	检出限
有组织废气	颗粒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(HJ 836-2017)	AMS-CZXT-225B 恒温恒湿称重系统(恒温恒湿箱)、101-2AB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、ME55/02 十万分之一天平	1.0mg/m ³
	二氧化硫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二氧化硫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 (HJ 57-2017)	YQ3000-D型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3mg/m ³
	氮氧化物	《固定污染源废气 氮氧化物的测定 定电位电解法》 (HJ 693-2014)	YQ3000-D型全自动烟尘(气)测试仪	3mg/m ³
	氟化物	《大气固定污染源 氟化物的测定 离子选择电极法》 (HJ/T 67-2001)	PXSJ-216 离子计	6×10 ⁻² mg/m ³

三、检测结果

表 1 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

点位名称	采样日期	检测项目	检测参数	检测结果				参考限值
				第 1 次	第 2 次	第 3 次	平均值	
Q1 隧道密排气管筒监测孔	2023-04-18	废气参数	实测氧含量 (%)	20.0	20.4	20.5	20.3	/
			烟气温度 (°C)	34	34	33	34	/
			烟气流速 (m/s)	2.87	3.07	3.48	3.14	/
			烟气含湿量 (%)	5.9	5.5	5.6	5.7	/
			标干流量 (m ³ /h)	82045	67073	76108	75075	/

颗粒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4.0	4.2	4.4	4.2	/
	折算浓度 (mg/m ³)	12.0	21.0	26.4	18.0	30
	排放速率 (kg/h)	0.328	0.282	0.335	0.315	/
二氧化硫	实测浓度 (mg/m ³)	3	5	6	5	/
	折算浓度 (mg/m ³)	9	25	36	20	150
	排放速率 (kg/h)	0.246	0.335	0.457	0.350	/
氮氧化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24	30	24	26	/
	折算浓度 (mg/m ³)	72	150	144	111	200
	排放速率 (kg/h)	1.97	2.01	1.83	1.95	/
废气参数	实测氧含量 (%)	20.5	20.5	20.5	20.5	/
	烟气温度 (°C)	33	33	34	33	/
	烟气流速 (m/s)	3.07	3.48	3.29	3.28	/
	烟气含湿量 (%)	5.5	5.6	5.9	5.7	/
	标干流量 (m ³ /h)	67190	76129	71470	71596	/
氟化物	实测浓度 (mg/m ³)	0.24	0.19	0.23	0.22	/
	折算浓度 (mg/m ³)	1.44	1.14	1.38	1.32	3
	排放速率 (kg/h)	0.016	0.014	0.016	0.016	/

备注：参考《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 29620-2013）表 2 标准限值（人工干燥及焙烧）及修改单。排气筒高度：40 米。

四、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

为了确保检测数据具有代表性、准确性和可靠性，依据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（HJ 630-2011）及各类技术规范和检测方法中相关要求，对检测全过程包括采样、样品保存、样品运输、样品交接、分析测试、数据处理、报告出具等各个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。

(1) 采集污染源样品时，核对企业生产工况情况，确保污染物稳定排放；采集环境样品时，确保温湿度、风速等气象条件符合规范要求。

(2) 按规范要求采集和测定空白样和一定比例平行样，并采取标准溶液（物质）测定、加标回收率测定、方法（仪器）比对等考核措施。

(3) 每个样品均设置唯一编号，防止样品混淆；对样品采取冷藏、避光、防振、密封、加入保存剂等保护措施，确保样品的时效性和有效性。

(4) 所有采样人员、分析人员、质控人员、报告编制人员，均经系统性的培训，并考核合格后上岗。

(5) 所有检测仪器均经周期性检定或校准，并在有效期内；现场仪器在使用前再次进行校准检查。

(6) 检测过程中使用的试剂材料、标准溶液（物质）均有合格证、质保证

书，并通过定期核查，确保在有效期内。

(7) 选择检出限、测定下限等适用范围满足要求的检测方法，并通过文件控制确保均为现行有效版本；所用检测方法均通过了计量认证。

(8) 实验室配备了空调、除湿机、窗帘、通排风系统等设施，确保分析测试过程中温度、湿度、照明等环境条件符合要求。

(9) 所有原始记录、检测数据、检测报告均经三级审核，检测报告由授权签字人签发。

表 1 空白样检测结果
(有组织废气空白样)

分析指标	样品类别	检测结果	标准要求	质控评价
颗粒物	全程序空白样	滤膜增重 $<0.5\text{mg}$	滤膜增重 $\leq 0.5\text{mg}$	合格
氟化物		$6\times 10^{-2}\text{L}$	$<6\times 10^{-2}$	合格

五、检测点位图

《永顺县泰丰建材有限责任公司》---点位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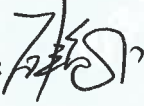



Q1:有组织废气

六、采样照片



*****报告结束*****

报告编制:  审核: 

签发:  日期: 2023.09.21

